

# 基督教新生命宣道會

## 主日學



## 歷代志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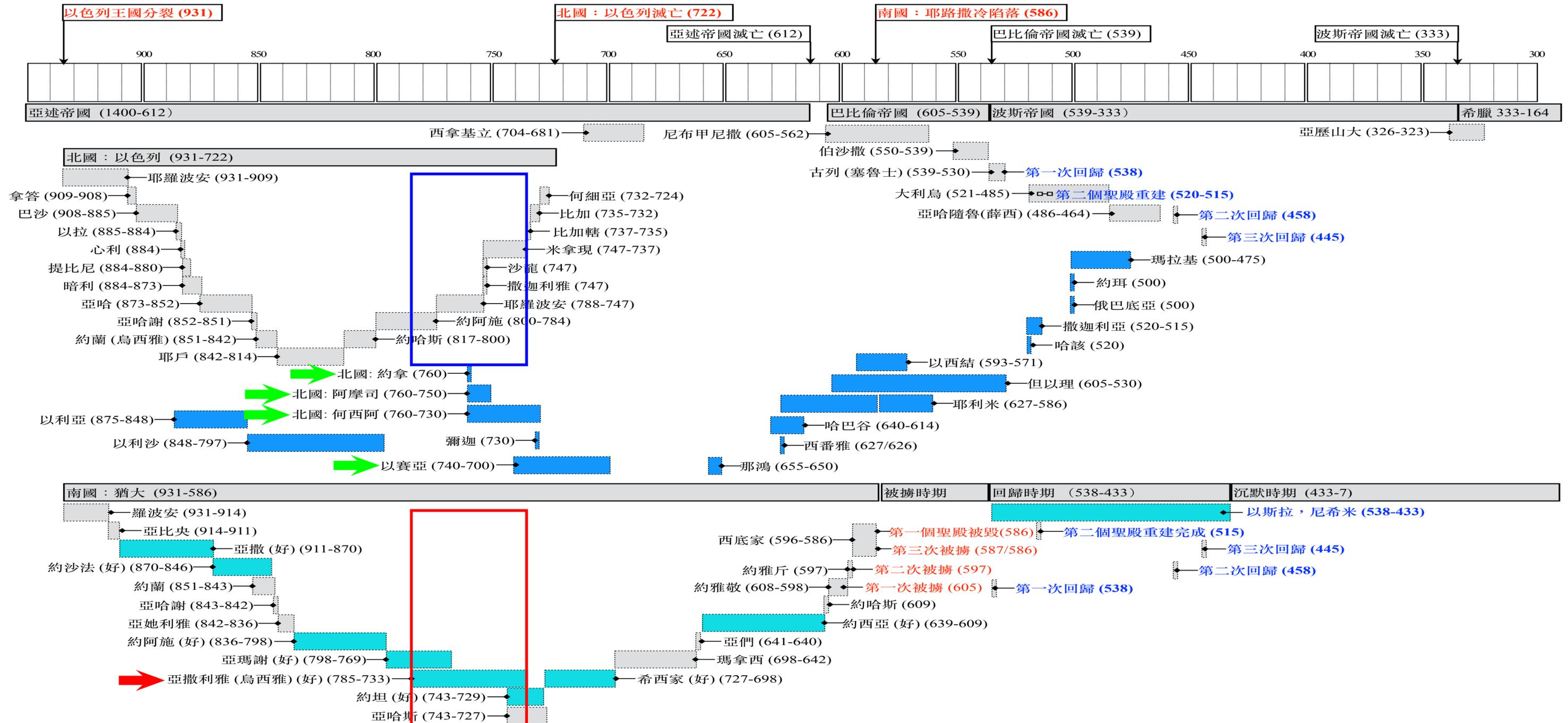
## 第二十六章

9/6/2020

### 主題：不知足的烏西雅

簡介 (26:1-23) .....	1
烏西雅登基為王 (26:1-4) .....	3
烏西雅尋求神 (26:5-15) .....	7
烏西雅冒犯神 (26:16-23) .....	21
結論 (26:1-23) .....	30

### 主前 (B.C.) 以色列分裂時期年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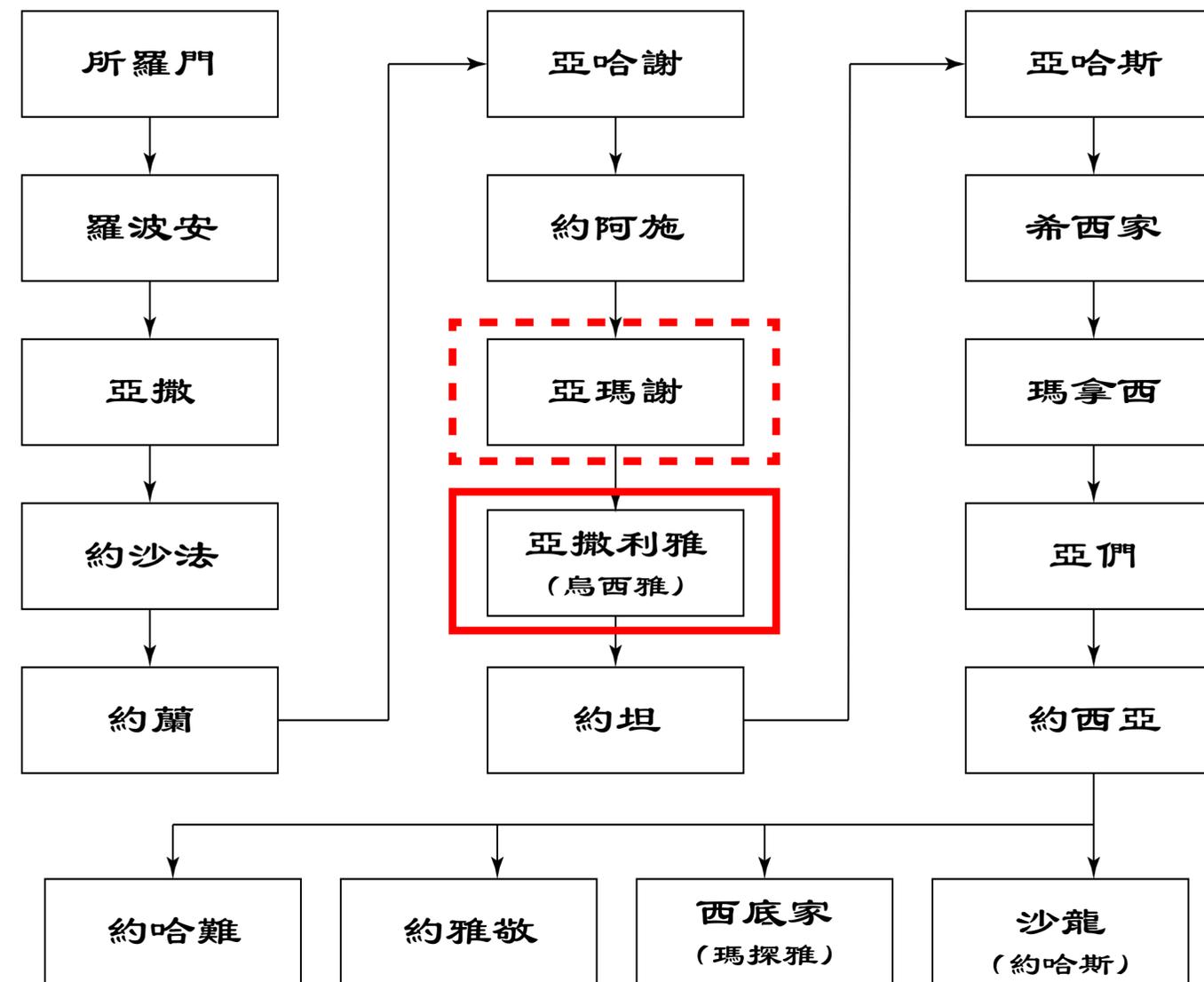
- ◆ 烏西雅統治了52年 (785-733年) ；
- ◆ 列王記中的記載很簡短 (列王記下 14 : 21-22 ; 15 : 1-7) 。當他十六歲時，登基成為猶大的王，取代了他的父親亞瑪謝。
- ◆ 烏西雅一生中有兩個重大事件：
  - ❖ 正面的一神祝福烏西雅早期的統治和收復以祿 (以拉他，列王記下14 : 22) ；
  - ❖ 負面的一烏西雅患癲瘋病與神分離直到他死；

- ◆ 烏西雅和他父親亞瑪謝類似：
  - ❖ 他尋求神：
    - ◆ 得神的祝福萬事亨通；
    - ◆ 外交，內政，國防的建樹。
  - ❖ 他冒犯神：
    - ◆ 他強盛後，沒有感恩的心；
    - ◆ 他有名望後，心高氣傲；
    - ◆ 他行事邪僻，自尋毀滅。
- ◆ 烏西雅的問題是：
  - ❖ 他對神賦予他的權威不滿足；
  - ❖ 他想要擁有祭司的職權。

# 烏西雅登基為王 (26:1-4)

1 猶大眾民立亞瑪謝的兒子烏西雅接續他父做王，那時他年十六歲。2 亞瑪謝與他列祖同睡之後，烏西雅收回以祿仍歸猶大，又重新修理。3 烏西雅登基的時候年十六歲，在耶路撒冷做王五十二年。他母親名叫耶可利雅，是耶路撒冷人。4 烏西雅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效法他父亞瑪謝一切所行的。

所羅門的家譜 (被擄前)



<sup>1</sup>猶大眾民立亞瑪謝的兒子烏西雅接續他父做王，那時他年十六歲。<sup>2</sup>亞瑪謝與他列祖同睡之後，烏西雅收回以祿仍歸猶大，又重新修理。<sup>3</sup>烏西雅登基的時候年十六歲，在耶路撒冷做王五十二年。他母親名叫耶可利雅，是耶路撒冷人。

1. 根據列王記下有兩個經節記載烏西雅（亞撒利雅）在十六歲時登基：
  - 1) 對亞瑪謝執政的總結（列王記下14：21）；
  - 2) 用以色列王耶羅波安二世的年代介紹亞撒利雅（烏西雅）的身世；
  - 3) 烏西雅與耶羅波安二世同時代，兩者都統治了大約四十年。
2. 列王記和歷代志都使用「烏西雅」的名字，而列王記下也使用「亞撒利雅」：
  - 1) 「烏西雅」（Uzziah）的意思是「主是堅強的」；
  - 2) 「以撒利亞」（Azariah）的意思是「主幫助」；
  - 3) 「Uzziah」是「Azariah」的縮寫。

<sup>1</sup>猶大眾民立亞瑪謝的兒子烏西雅接續他父做王，那時他年十六歲。<sup>2</sup>亞瑪謝與他列祖同睡之後，烏西雅收回以祿仍歸猶大，又重新修理。<sup>3</sup>烏西雅登基的時候年十六歲，在耶路撒冷做王五十二年。他母親名叫耶可利雅，是耶路撒冷人。

3. 烏西雅被人民封為國王這一不尋常的舉動：

- 1) 因為亞瑪謝還在世被擄到撒瑪利雅；
- 2) 所以第二節解釋烏西雅在他父親死後，收復以祿 (Elath)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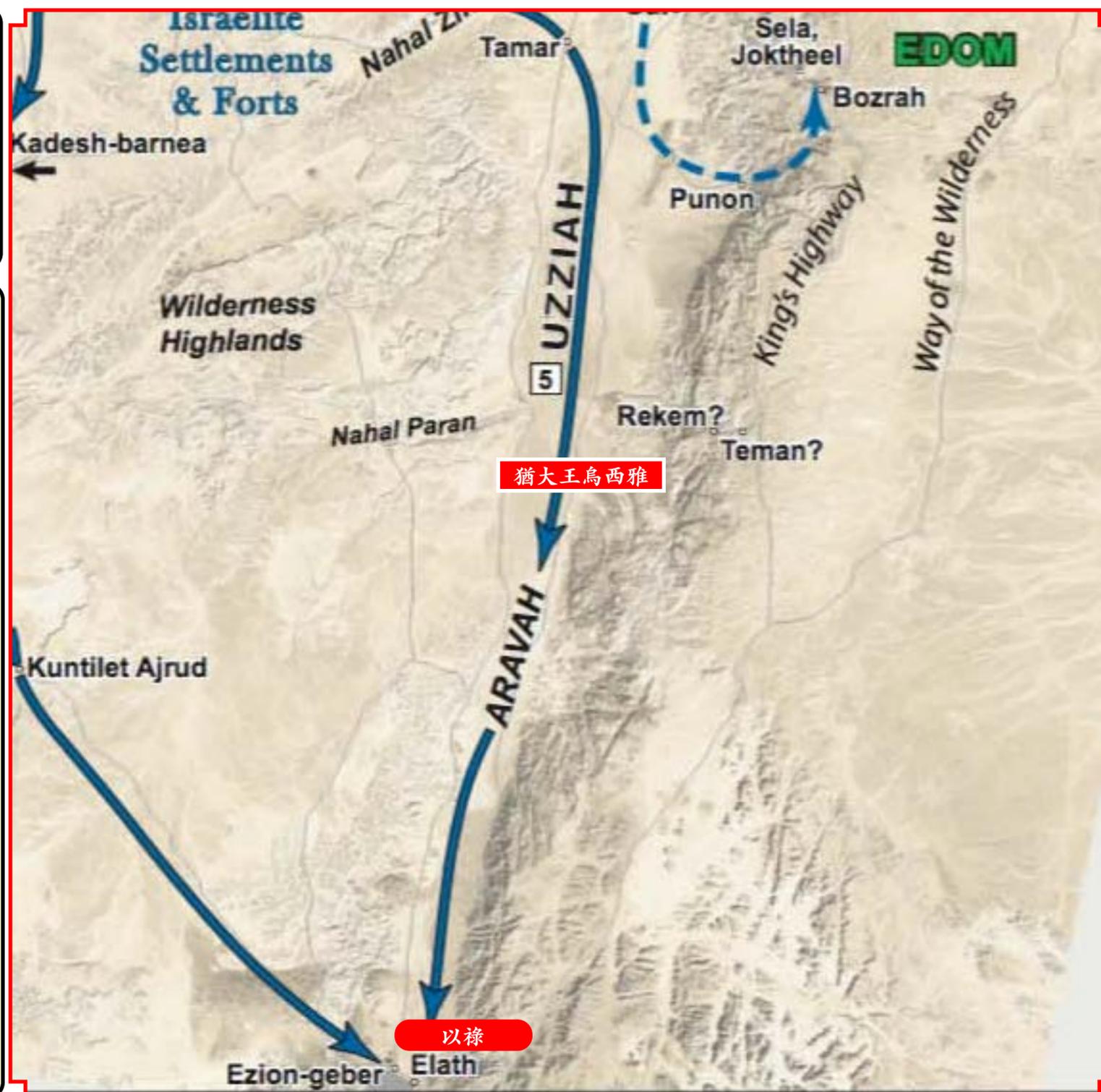
4. 亞瑪謝征戰以東地區時，但並未制伏以祿 (25：11-12)：

- 1) 以祿 (以拉他，Elath) 是在紅海的港口，可通往東方的海上貿易；
- 2) 曾被所羅門 (8：17-18) 制伏；
- 3) 在約蘭時代脫離猶大 (21：8-10)；
- 4) 烏西雅再次收復；
- 5) 在亞哈斯的統治下再次失去了它 (28：17) 。

# 烏西雅登基為王 (26:4)

<sup>4</sup>烏西雅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效法他父亞瑪謝一切所行的。

1. 根據列王記下15：3的記載，這節經文描述烏西雅正面的形像：
  - 1) 『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
  - 2) 『效法他父亞瑪謝一切所行的』
2. 有關烏西雅負面的記載（列王記下15：4），歷代志的作者保留大部分或所有負面的評價，如
  - 1) 約阿施（24：1-2）；
  - 2) 亞瑪謝（25：1-2）。



# 烏西雅尋求神 (26:5-15)

5通曉神默示撒迦利亞在世的時候，烏西雅定意尋求神，他尋求耶和華，神就使他亨通。6他出去攻擊非利士人，拆毀了迦特城、雅比尼城和亞實突城；在非利士人中，在亞實突境內，又建築了些城。7神幫助他攻擊非利士人和住在姑珥巴力的阿拉伯人，並米烏尼人。8亞捫人給烏西雅進貢，他的名聲傳到埃及，因他甚是強盛。9烏西雅在耶路撒冷的角門和谷門並城牆轉彎之處，建築城樓，且甚堅固。10又在曠野與高原和平原建築望樓，挖了許多井，因他的牲畜甚多。又在山地和佳美之地有農夫和修理葡萄園的人，因為他喜悅農事。11烏西雅又有軍兵，照書記耶利和官長瑪西雅所數點的，在王的一個將軍哈拿尼雅手下，分隊出戰。12族長大能勇士的總數共有二千六百人，13他們手下的軍兵共有三十萬七千五百人，都有大能，善於爭戰，幫助王攻擊仇敵。14烏西雅為全軍預備盾牌、槍、盔、甲、弓和甩石的機弦，15又在耶路撒冷使巧匠做機器，安在城樓和角樓上，用以射箭發石。烏西雅的名聲傳到遠方，因為他得了非常的幫助，甚是強盛。

# 烏西雅尋求神 (2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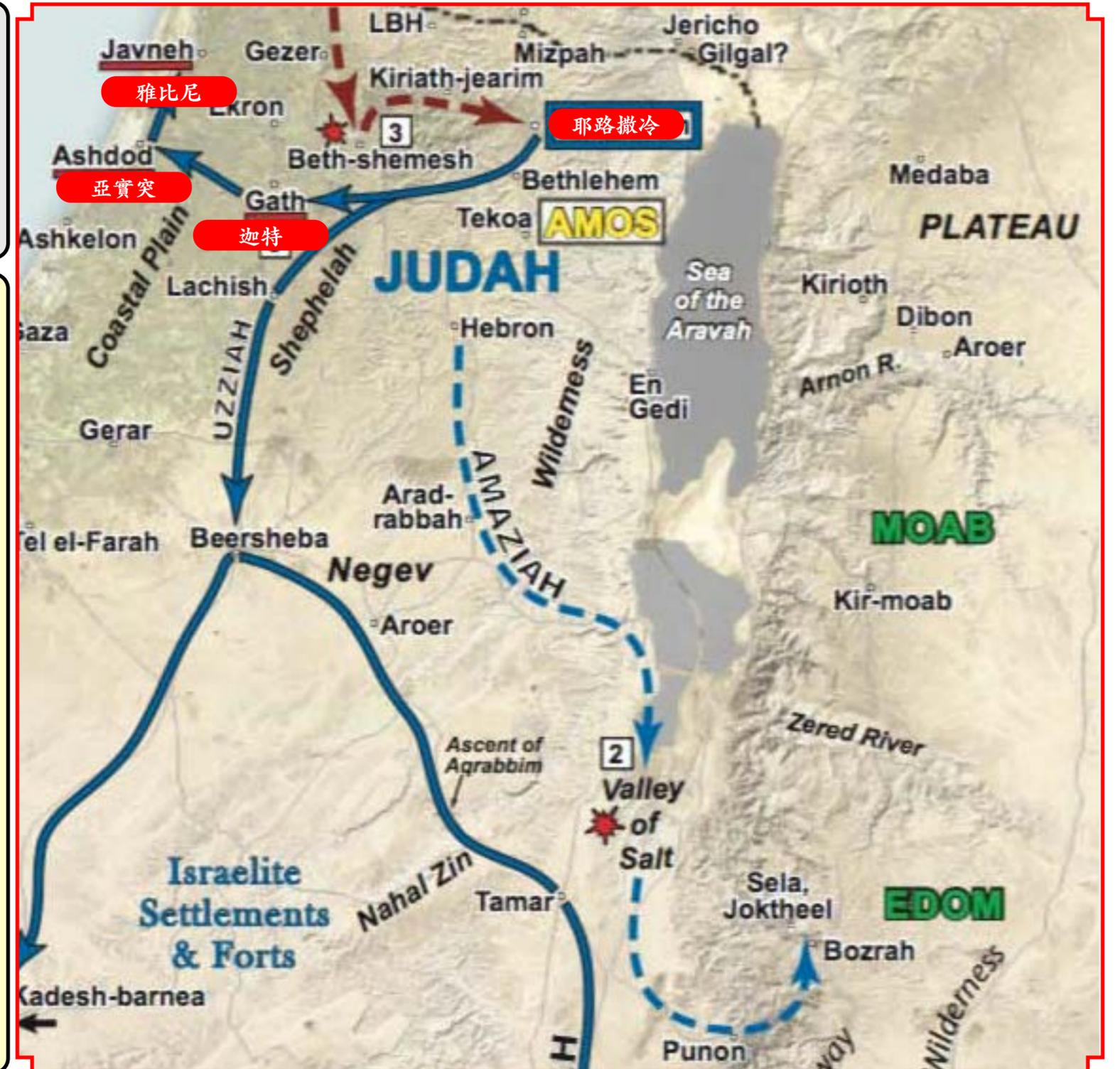
<sup>5</sup>通曉神默示撒迦利亞在世的時候，烏西雅定意尋求神，他尋求耶和華，神就使他亨通。

1. 烏西雅有一位明智的導師——撒迦利亞——指示他敬畏神；
2. 撒迦利亞是一個很平常的名字：
  - 1) 無法查知他的身平；
  - 2) 也許是耶何耶大的兒子 (24 : 20) 。
3. 在這節經文中再次強調了尋求神和使烏西雅成功的關鍵：
  - 1) 順服神——得神的祝福；
  - 2) 不順服——得神的審判。

# 烏西雅尋求神 (26:6)

6 他出去攻擊非利士人，拆毀了迦特城、雅比尼城和亞實突城；在非利士人中，在亞實突境內，又建築了些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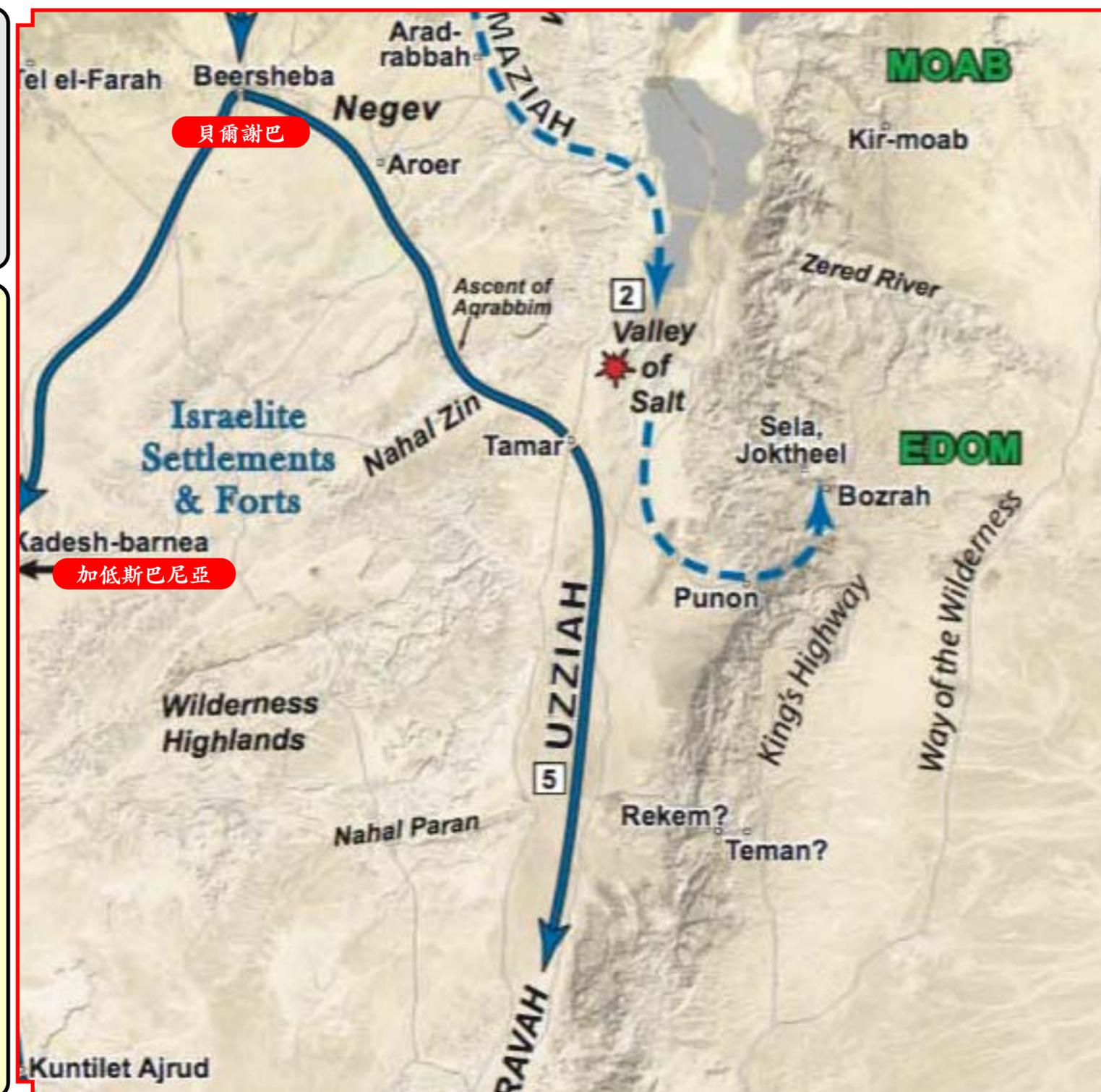
1. 幾個世紀以來，非利士人仍然威脅猶大領域；
2. 這裡提到的城鎮都與猶大的南部和西南邊界有關：
  - 1) 迦特城的居民是猶大人的敵人；
  - 2) 控制雅比尼城 (Jabneh) 就控制以色列約阿施攻擊亞撒 (烏西雅的父亲) 的地區
  - 3) 烏西雅重建了亞實突城附近和非利士人中其他地方的城鎮。



# 烏西雅尋求神 (26:7)

<sup>7</sup>神幫助他攻擊非利士人和住在姑珥巴力的阿拉伯人，並米烏尼人。

1. 神保守烏西雅的進一步證據是控制居住在姑珥巴力的阿拉伯人和米烏尼人（歷代志上4：41；歷代志下20：1）。
2. 姑珥巴力已被識別為位於貝爾謝巴（別是巴，Bersheba）東邊的阿瑪娜（Amarna）的加里（Gari）。
3. 米烏尼人可能是居住在商業中心的加低斯巴尼亞（Kadesh Barnea）地區的族群。



# 烏西雅尋求神 (26:8)

<sup>8</sup>亞捫人給烏西雅進貢，他的名聲傳到埃及，因他甚是強盛。

1. 根據七十士譯本，「亞捫人」應該是「米烏尼人」；
2. 當時，烏西雅已經變得非常強盛：
  - 1) 在烏西雅強盛之後，他的驕傲導致了他的毀滅；
  - 2) 這節經文介紹烏西雅時代執政的細結（第9-15節）。
3. 歷代志將烏西雅與大衛王和所羅門王作比較：
  - 1) 所羅門也征服了以祿（Elath）；
  - 2) 大衛也征服了非利士人並獲得了很高的聲望（歷代志上14：8-17）。

<sup>9</sup>烏西雅在耶路撒冷的角門和谷門並城牆轉彎之處，建築城樓，且甚堅固。

1. 烏西雅建設的工程是神的祝福；
2. 以色列人約哈施襲擊耶路撒冷疑破壞了城牆 (24 : 23-24) ；
3. 在烏西雅執政期間也發生了地震 (阿摩司書1 : 1 ; 撒迦利亞書西14 : 5) ；

<sup>9</sup>烏西雅在耶路撒冷的角門和谷門並城牆轉彎之處，建築城樓，且甚堅固。

## 4. 烏西雅也可能建造了新的建築物：

### 1) 「角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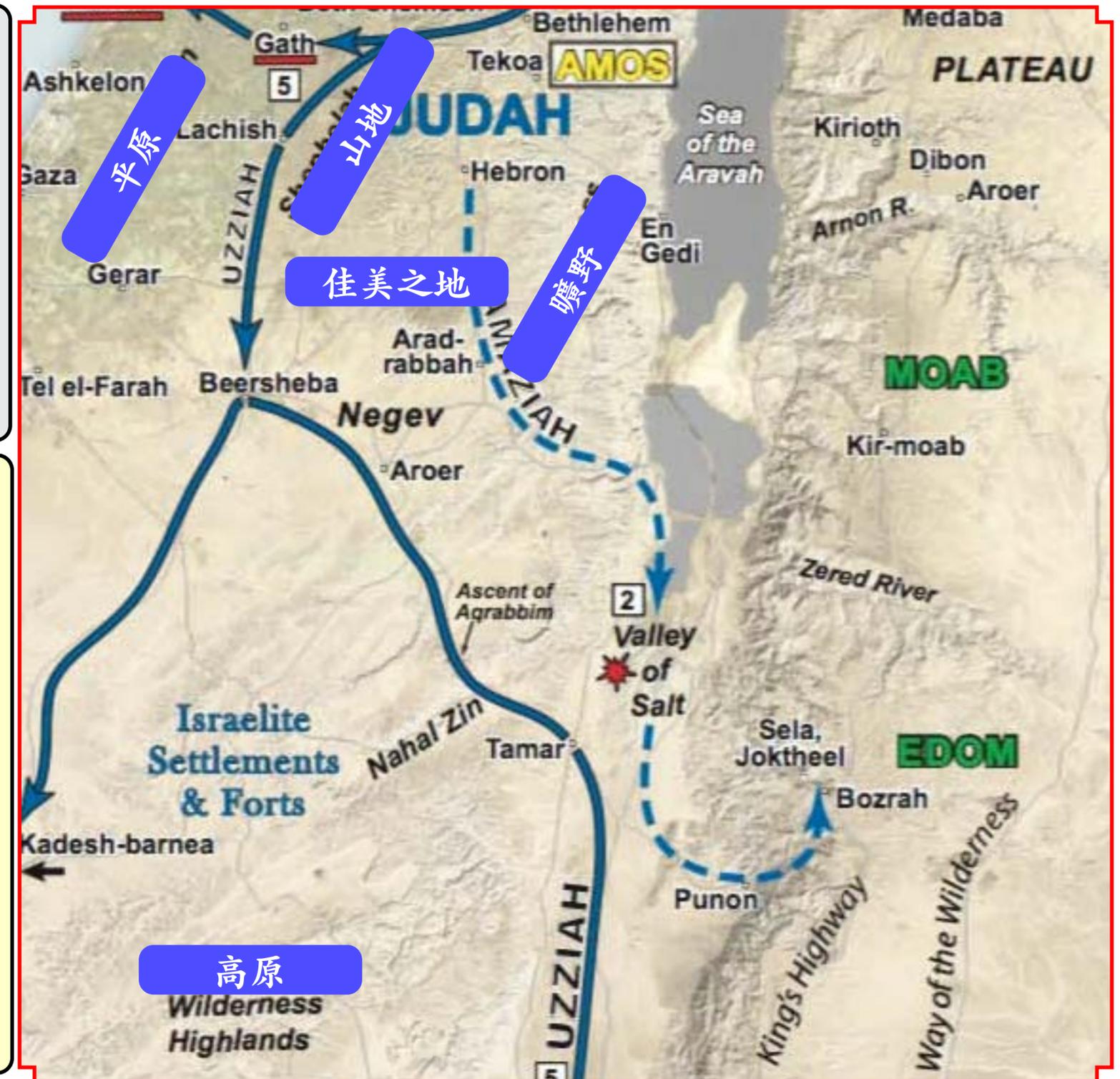
- (1) 先知撒迦利亞時代仍在談論角門（撒迦利亞書14:10）；
- (2) 在尼希米記3：19-20，24-25也有記載；
- (3) 尼希米記的「轉角」不能精確地確定它的所在地。

### 2) 「谷門」：

- (1) 在尼希米記2：13中被提及；
- (2) 可能在城的南方（尼希米記3：13）。

<sup>10</sup>又在曠野與高原和平原建築望樓，挖了許多井，因他的牲畜甚多。又在山地和佳美之地有農夫和修理葡萄園的人，因為他喜悅農事。

1. 這節經文概括了猶大的農業區和農業活動；
2. 顯然有大量的工人在照料烏西雅的田地和牧場。



<sup>10</sup>又在曠野與高原和平原建築望樓，挖了許多井，因他的牲畜甚多。又在山地和佳美之地有農夫和修理葡萄園的人，因為他喜悅農事。

### 3. 『望樓』：

- 1) 可能是防禦性的；
- 2) 可能是皇家牧羊人和農民的守望塔（歷代志上27：25 - 31）；
- 3) 考古學家發現了許多烏西雅時代使用的儲水池的碎片；
- 4) 挖出一個石灰石的蓄水池，可以持續供應用水（耶利米書2：13；38：6）。

### 4. 『佳美之地』：

- 1) 這肥沃的土地可能是希伯倫以南的迦密（比照撒母耳記上25章）；
- 2) 不是北部的迦密山（比照列王記上18章）。

# 烏西雅尋求神 (26:11)

<sup>11</sup>烏西雅又有軍兵，照書記耶利和官長瑪西雅所數點的，在王的一個將軍哈拿尼雅手下，分隊出戰。

1. 烏西雅昌盛的另一個標誌是他擁有一支訓練有素，裝備精良的軍隊；
2. 烏西雅的軍隊參加了6-8節提到的勝利；
3. 軍隊的首長的名稱證實歷代志的作者使用其他的資料。

# 烏西雅尋求神 (26:12-13)

<sup>12</sup>族長大能勇士的總數共有二千六百人，<sup>13</sup>他們手下的軍兵共有三十萬七千五百人，都有大能，善於爭戰，幫助王攻擊仇敵。

1. 關於如何解釋這樣的數字，通常會出現一些疑問；
2. 『他們手下的軍兵共有三十萬七千五百人』：
  - 1) 有學者認為是「300名特種戰士」和「75,000名受過戰爭訓練的人」；
  - 2) 以「NIV」的算法，官與兵的比例為一名軍官帶領118位戰士。
3. 烏西雅擁有一支常備軍：
  - 1) 在衝突時期不必依靠應徵入伍的士兵，這證明了烏西雅的軍事力量；
  - 2) 跟據亞述人的資料，烏西雅的軍隊足以對抗亞述王提革拉毗列色在公元前八世紀中葉入侵的軍隊。

# 烏西雅尋求神 (26:14)

<sup>14</sup>烏西雅為全軍預備盾牌、槍、盔、甲、弓和甩石的機弦，

1. 國王烏西雅提供全軍的武器；
2. 士兵們不再像徵兵時代那樣提供自己的武器（士師記20：8-17；歷代志上12：2、8、24、33；撒母耳記上13：19-22）；
3. 這反映神祝福烏西雅的昌盛與繁榮。

<sup>15</sup>又在耶路撒冷使巧匠做機器，安在城樓和角樓上，用以射箭發石。烏西雅的名聲傳到遠方，因為他得了非常的幫助，甚是強盛。

1. 『又在耶路撒冷使巧匠做機器，安在城樓和角樓上，用以射箭發石。』：
  - 1) 安裝在塔上的機器引起了很多討論；
  - 2) 彈射器之類的裝置似乎在大約公元前400年之前沒有出現在古老的近東地區；
  - 3) 目前可能最好的解釋是：
  - 4) 這些裝置是塔台和拐角處防禦性的構造；
  - 5) 當軍兵在射箭或投擲石頭時得到保護。

<sup>15</sup>又在耶路撒冷使巧匠做機器，安在城樓和角樓上，用以射箭發石。烏西雅的名聲傳到遠方，因為他得了非常的幫助，甚是強盛。

2. 『烏西雅的名聲傳到遠方，因為他得了非常的幫助，甚是強盛。』：

- 1) 第15節的結論重複了第8節的結論；
- 2) 烏西雅的名聲傳播的更遠更大；
- 3) 暗示他得到神大能的力量幫助；
- 4) 烏西雅在第8節中在發展他的國力和聲威，在第15節則達到了頂峰；
- 5) 「烏西雅」：
  - (1) 「耶和華是我的力量」的意思；
  - (2) 烏西雅在他的鼎盛時期驕傲了；
  - (3) 如果他記得自己名字的信息，那麼他就不會驕傲的。

# 烏西雅冒犯神 (26:16-23)

16他既強盛，就心高氣傲，以致行事邪僻，干犯耶和華他的神，進耶和華的殿，要在香壇上燒香。17祭司亞撒利雅率領耶和華勇敢的祭司八十人，跟隨他進去。18他們就阻擋烏西雅王，對他說：「烏西雅啊，給耶和華燒香不是你的事，乃是亞倫子孫承接聖職祭司的事。你出聖殿吧，因為你犯了罪。你行這事，耶和華神必不使你得榮耀。」19烏西雅就發怒，手拿香爐要燒香。他向祭司發怒的時候，在耶和華殿中香壇旁眾祭司面前，額上忽然發出大癩瘋。20大祭司亞撒利雅和眾祭司觀看，見他額上發出大癩瘋，就催他出殿，他自己也急速出去，因為耶和華降災於他。21烏西雅王長大癩瘋直到死日，因此住在別的宮裡，與耶和華的殿隔絕。他兒子約坦管理家事，治理國民。22烏西雅其餘的事，自始至終，都是亞摩斯的兒子先知以賽亞所記的。23烏西雅與他列祖同睡，葬在王陵的田間他列祖的墳地裡，因為人說他是長大癩瘋的。他兒子約坦接續他做王。

**16** 他既強盛，就心高氣傲，以致行事邪僻，干犯耶和華他的神，進耶和華的殿，要在香壇上燒香。(和合本)

1. 『他既強盛，就心高氣傲』：

- 1) 『強盛』—「變得強大」與第8節和15節的鏈接；
- 2) 烏西雅是一個強勢的領導人，他不是猶大的軟弱國王之一；
- 3) 因為烏西雅的強勢，所以他在他執政時期有很多建樹；
- 4) 烏西雅的「強勢」變成了「頑強」；也就是「我不能有做錯事的態度」。

<sup>16</sup>他既強盛，就心高氣傲，以致行事邪僻，干犯耶和華他的神，進耶和華的殿，要在香壇上燒香。

2. 『以致行事邪僻，干犯耶和華他的神，進耶和華的殿，要在香壇上燒香。』：
- 1) 正是烏西雅的強勢使他『自尋毀滅』的行為冒犯了神；
  - 2) 在神的律法中，有明文規定只有神任命的祭司可以在聖殿裡的香壇上燒香（出埃及記30：7-10；民數記16：40；18：6-7）；
  - 3) 烏西雅的驕傲篡奪了祭司的地位和職責：
    - (1) 不忠於神—他『進了耶和華的殿』；
    - (2) 違反律法—他『要在香壇上燒香』。

# 烏西雅冒犯神 (26:17-18)

<sup>17</sup>祭司亞撒利雅率領耶和華勇敢的祭司八十人，跟隨他進去。<sup>18</sup>他們就阻擋烏西雅王，對他說：「烏西雅啊，給耶和華燒香不是你的事，乃是亞倫子孫承接聖職祭司的事。你出聖殿吧，因為你犯了罪。你行這事，**耶和華神必不使你得榮耀。**」

1. 掃羅（撒母耳記上13：9-14）在祭壇獻燔祭受到撒母耳的指責；
2. 烏西雅也同樣的受到祭司亞撒利雅的指責；
3. 『耶和華神必不使你得榮耀』：
  - 1) 人的尊榮是順服神的結果（代上29：12，28；代下1：11-12；17：5）；
  - 2) 榮耀的反面就是恥辱；
  - 3) 當人試圖自求榮耀或自求尊貴的結局就是恥辱；

# 烏西雅冒犯神 (26:19)

<sup>19</sup>烏西雅就發怒，手拿香爐要燒香。他向祭司發怒的時候，在耶和華殿中香壇旁眾祭司面前，額上忽然發出大麻瘋。

1. 像亞撒王 (16 : 7-10) 一樣，烏西雅受到斥責時向祭司發怒；
2. 在他對著亞撒利雅和其他祭司採取行動之前：
  - 1) 他的額頭上爆發出了神的憤怒 (參見民數記12 : 10) ；
  - 2) 『大麻瘋』的翻譯不同於同名的現代疾病，而是一種皮膚病；
  - 3) 用現代術語描述，是皮膚長出體現神審判的症狀。

# 烏西雅冒犯神 (26:20)

<sup>20</sup>大祭司亞撒利雅和眾祭司觀看，見他額上發出大麻瘋，就催他出殿，他自己也急速出去，因為耶和華降災於他。

1. 得『大麻瘋』的人：
  - 1) 是不潔淨的；
  - 2) 需要隔離（利未記13：46；民數記5：1-14；12：15；列王記下7：3）。
2. 神的懲罰突然爆發在烏西雅頭上，急需預防蔓延的下一步就是離開聖殿；
3. 神的榮耀已經離開了烏西雅（第18節）。

<sup>21</sup>烏西雅王長大癡瘋直到死日，因此住在別的宮裡，與耶和華的殿隔絕。他兒子約坦管理家事，治理國民。<sup>22</sup>烏西雅其餘的事，自始至終，都是亞摩斯的兒子先知以賽亞所記的。

1. 烏西雅將無法履行王權的職責，特別是與聖殿有關的職責；
2. 他的兒子約坦必須接管共同攝政安排，他掌管著宮殿並統治著人民；
3. 『亞摩斯的兒子先知以賽亞所記的』：
  - 1) 作者引用的資料是出於亞摩兒子先知以賽亞；
  - 2) 這不是以賽亞書的模式：
    - (1) 它沒有提及有關烏西雅的任何信息；
    - (2) 只記載烏西雅過逝的事（參見以賽亞書1：1；6：1；7：1）。

<sup>21</sup>烏西雅王長大癡瘋直到死日，因此住在別的宮裡，與耶和華的殿隔絕。他兒子約坦管理家事，治理國民。<sup>22</sup>烏西雅其餘的事，自始至終，都是亞摩斯的兒子先知以賽亞所記的。

3. 『亞摩斯的兒子先知以賽亞所記的』：
  - 3) 指的是一些我們不知道的以賽亞書；
  - 4) 或者以賽亞的記載被納入列王記或其他的历史書：
    - (1) 以色列諸王記 (20 : 34) ；
    - (2) 列王的傳 (24 : 27) ；
    - (3) 以賽亞的默示書，和猶大、以色列的諸王記 (32 : 32) 。

# 烏西雅冒犯神 (26:23)

<sup>23</sup>烏西雅與他列祖同睡，葬在王陵的田間他列祖的墳地裡，因為人說他是長大癩瘋的。他兒子約坦接續他做王。

## 1. 用世人的眼光評論：

- 1) 烏西雅是一位偉大的國王；
- 2) 猶大國在他的統治期間繁榮昌盛。

## 2. 以賽亞似乎為烏西雅的死感到哀嘆：

- 1) 烏西雅王去世的那一年，以賽亞被神呼召為先知（以賽亞書6：1）；
- 2) 以賽亞預言神要審判猶大的未來（以賽亞書6：11-12）。

- ◆ 烏西雅登基為王 (26:1-4) :
  - ❖ 十六歲登基，為王五十二年；
  - ❖ 行耶和華眼中為正的事。
- ◆ 烏西雅得神幫助 (26:5-15) :
  - ❖ 定意尋求神，神使他亨通；
  - ❖ 外交，內政，國防都有成就；
  - ❖ 得了非常的幫助，甚是強盛。
- ◆ 烏西雅冒犯神 (26:16-23) :
  - ❖ 心高氣傲，不忠於神的律法；
  - ❖ 要進聖殿燒香，冒犯了神；
  - ❖ 得大癡瘋，被趕出聖殿；
  - ❖ 從此與神隔離，神離棄了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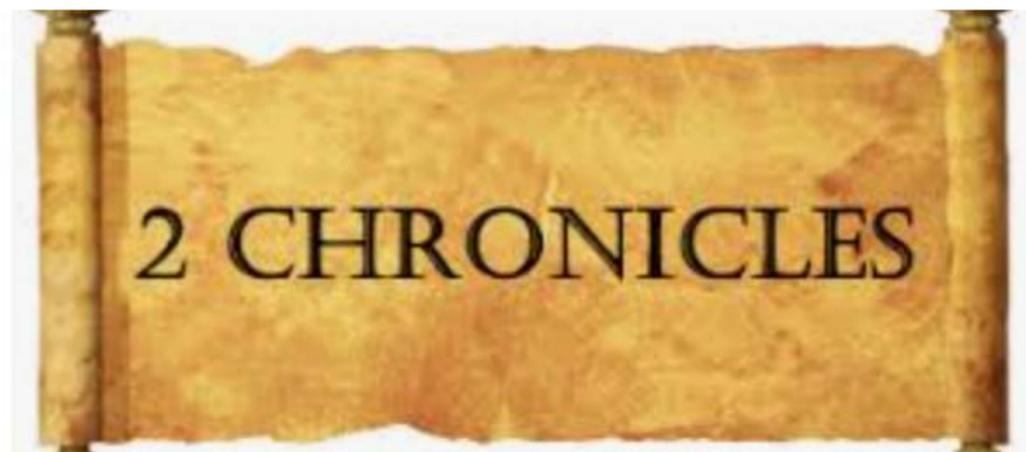
- ◆ 我們學到了什麼呢？烏西雅：
  - ❖ 先知撒加利雅在世時，他定意尋求神，神使他亨通；
  - ❖ 強盛後，想要祭司的權柄。

- ◆ 我們應該如何做呢？思考：
  - ❖ 我有沒有定意要尋求神？
  - ❖ 我對神已經賜給我的滿足嗎？
  - ❖ 我對我的現況有沒有感恩的心？

<sup>5</sup>你們存心不可貪愛錢財，要以自己所有的為足；因為主曾說：「我總不撇下你，也不丟棄你。」<sup>6</sup>所以我們可以放膽說：「主是幫助我的，我必不懼怕，人能把我怎麼樣呢？」  
(希伯來書13:5-6)

# 基督教新生命宣道會

## 主日學



## 歷代志下

## 第二十六章

結束